

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、总经理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、总经理王进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。王进军先生因工作调动，申请辞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法规及《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规定，王进军先生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王进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通过天津元智天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2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3048%，并担任天津智亨天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执行事务合伙人。辞任后，王进军先生将继续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，并严格履行其已作出的公开承诺。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有序开展，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审议由公司副总经理李明忠代行总经理职责的议案》，同意由副总经理李明忠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。

王进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为公司生产经营、科学管理、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，公司及董事会对王进军先生任董事、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18日